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769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除董事胡国祥先生因工出差外，公司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杨守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新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柯于富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由于2012年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亏损，且净资产为负值，因此公司存在退市的风险。为此，公司将积极依托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寻找战略投资者，以求改变公司目前的不利局面。

六、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七、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71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葛化集团	指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祥龙电业	指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祥龙电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xianglong power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LD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守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思兵	毛伟
联系地址	武汉市洪山区葛化街化工路 31 号	武汉市洪山区葛化街化工路 31 号
电话	027-87602482	027-87602482
传真	027-87600367	027-87600367
电子信箱	pxldy@public.wh.hb.cn	pxldy@public.wh.hb.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本报告期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祥龙	600769	ST 祥龙

五、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00.00	270,934,215.39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733,796.46	-214,361,537.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776,339.64	-217,258,775.8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1,018.72	-55,325,380.09	-5.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5,561,249.90	-480,827,453.44	不适用
总资产	502,946,658.97	554,531,763.89	-9.3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5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5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5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4	-167.23	增加 185.16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4	-169.49	增加 187.43 个百分点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543.18
合计	42,543.1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处于停滞状态。为扭转目前的不利局面,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加以改进:

- 1、公司已与大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取得资金用于组织恢复生产,以及解决银行欠息,促使银行撤回诉讼,维持正常银企关系。
- 2、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变化,加强市场调研,恢复市场业务关系,为恢复生产创造条件。
- 3、公司将盘活存量资产,根据市场状况,优化生产结构。
- 4、公司将积极依托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寻找战略投资者,以求彻底改变公司目前的现状。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000.00	270,934,215.39	-100.00
营业成本		314,198,948.47	-100.00
销售费用	175,713.90	3,840,423.28	-95.42
管理费用	63,496,168.21	72,937,280.14	-12.94
财务费用	20,335,554.46	27,394,152.25	-2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1,018.72	-55,325,380.09	-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000.00	-98,967.53	890.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7,336.68	26,543,850.40	43.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38,951.59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10,777,903.07	69,783,235.54	-84.56
营业利润	-94,776,339.64	-217,258,775.88	-56.38
营业外收入	42,543.18	3,785,895.37	-98.88
营业外支出	0.00	888,656.72	-100.00
利润总额	-94,733,796.46	-214,361,537.23	-55.81
净利润	-94,733,796.46	-214,361,537.23	-55.8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2,336.44	317,791,179.02	-99.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3.18	881,313.72	-9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3,345.65	291,222,167.27	-98.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0.00	1,208,478.36	-100.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571.20	29,979,882.94	-9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98,000.00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80,000.00	396,967.53	146.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191,301,235.39	-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165,468.91	27,421,997.82	-62.9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10,967,551.78	-100.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系清欠费用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停产补提资产减值的幅度比前期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利润总额：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净利润：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支付工程尾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2、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由于公司于 2012 年 6 月底已暂时全线停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几乎无营业收入。

(2) 其他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93,731.81	17,497,413.85	-88.61%	主要系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542,222.00	800,000.00	-32.22%	主要系公司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应收账款	13,711,952.24	25,218,550.01	-45.63%	调整了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所致
其他应收款	1,691,864.23	4,830,792.55	-64.98%	调整了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8,158.72	2,021,212.90	-97.12%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已抵扣所致
短期借款	134,635,264.10	324,106,128.87	-58.46%	主要系按借款协议从大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获得资金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20,000.00	10,020,000.00	-99.80%	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451,110.12	4,115,914.94	-64.74%	停产经营活动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07,357,535.47	223,762,437.97	126.74%	大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792,124.06	130,592,124.06	-30.48%	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100.00	-100.00	
供电供气				-100.00	-100.00	
运输				-100.00	-100.00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因 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为负，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报告期公司未进行分红。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详见八、财务报告（九）其他重大事项

(二) 其他披露事项

为改善本公司经营状况，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原拟出资与本公司合作对本公司的热电厂进行燃气锅炉改造并向本地开发区企业提供工业用电、用汽，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控股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及有关各方经慎重研究论证，因原料和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控股股东决定终止与上市公司上述合作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3 年 5 月 20 日复牌。公司及公司大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上述合作事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注	52,017,339.00	155,943	已达成和解		根据调解书的约定,公司已于6月30日前归还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贷款本金500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民事诉讼	注	202,267,686.34	598,708.5	已达成和解		公司已于6月30日前归还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贷款本金7000万元及相关利息560万元。

注:诉讼相关情况请详见八、财务报告(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权激励情况。

五、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	发生额	期末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余额		余额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240,779,241.66	273,703,803.66	514,483,045.32
合计					240,779,241.66	273,703,803.66	514,483,045.32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主要系母公司葛化集团向公司提供资金所致。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情况。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其他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葛化集团同意至 2013 年 6 月 1 日起,分三次将共计人民币 5 亿元借与公司用于恢复生产经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	是	是		
	其他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不再筹划出资与本公司合作对本公司的热电厂进行燃气锅炉改造并向本地开发区企业提供工业用电、用汽。	2013 年 5 月 20 日起 3 个月内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因此调整了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由于本次调整并非对原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政策的变更，所以不会直接导致公司的盈利性质发生变化。

（二）其他

详见四、董事会报告三、其他披露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64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00	74,986,377	0	0	质押	37,000,000
						冻结	37,986,377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6.54	23,913,08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国有法人	5.09	19,081,266	0	0		
代玉萍	境内自然人	2.37	8,900,000	0	0		
董涛	境内自然人	0.88	3,310,900	0	0		
万远明	境内自然人	0.68	2,560,000	0	0		
德邦证券—上海银行—德邦—蝶彩 1 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0.67	2,500,000	0	0		
史权宏	境内自然人	0.45	1,700,200	0	0		
徐进	境内自然人	0.42	1,592,100	0	0		
陈艳芳	境内自然人	0.40	1,503,705	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74,986,377		人民币普通股	74,986,377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公司	23,913,080		人民币普通股	23,913,0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	19,081,266		人民币普通股	19,081,266			
代玉萍	8,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0,000			

董涛	3,31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310,900
万远明	2,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0,000
德邦证券—上海银行—德邦—蝶彩1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史权宏	1,70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200
徐进	1,5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2,100
陈艳芳	1,503,705	人民币普通股	1,503,7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胡俊文	总工程师	离任	书面辞职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四）1	1,993,731.81	17,497,413.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四）2	542,222.00	800,000.00
应收账款	八（四）3	13,711,952.24	25,218,550.01
预付款项	八（四）4	1,663,033.04	1,663,033.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八（四）5	1,691,864.23	4,830,792.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四）6	37,362,524.61	37,102,83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四）7	58,158.72	2,021,212.90
流动资产合计		57,023,486.65	89,133,840.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四）8	2,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四）9	274,177,714.66	291,485,276.4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八（四）10	138,886.22	138,886.2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四）11	169,606,571.44	171,773,760.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四）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5,923,172.32	465,397,923.19
资产总计		502,946,658.97	554,531,763.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四）15	134,635,264.10	324,106,128.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四）16	20,000.00	10,020,000.00
应付账款	八（四）17	273,689,535.92	273,413,111.90
预收款项	八（四）18	16,555,181.41	16,767,59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八（四）19	1,451,110.12	4,115,914.94
应交税费	八（四）20	22,283,055.45	25,846,187.10
应付利息	八（四）21	24,067,178.03	19,078,791.79
应付股利	八（四）22	291,457.00	291,457.00
其他应付款	八（四）23	507,357,535.47	223,762,437.9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四）24	90,792,124.06	130,592,124.0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71,142,441.56	1,027,993,750.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四）25	7,365,467.31	7,365,467.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65,467.31	7,365,467.31
负债合计		1,078,507,908.87	1,035,359,217.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四）26	374,977,200.00	374,977,200.00
资本公积	八（四）27	367,124,118.20	367,124,118.2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四）28	43,268,878.16	43,268,878.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四）29	-1,360,931,446.26	-1,266,197,649.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61,249.90	-480,827,453.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5,561,249.90	-480,827,45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2,946,658.97	554,531,763.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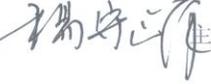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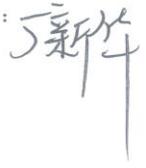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杨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柯子富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000.00	270,934,215.39
其中:营业收入	八(四)30	9,000.00	270,934,215.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785,339.64	488,192,991.27
其中:营业成本	八(四)30		314,198,948.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四)31		38,951.59
销售费用	八(四)32	175,713.90	3,840,423.28
管理费用	八(四)33	63,496,168.21	72,937,280.14
财务费用	八(四)34	20,335,554.46	27,394,152.25
资产减值损失	八(四)35	10,777,903.07	69,783,235.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776,339.64	-217,258,775.88
加:营业外收入	八(四)36	42,543.18	3,785,895.37
减:营业外支出	八(四)37	0	888,656.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	888,633.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八（四）38	-0.25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八（四）38	-0.25	-0.5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2,336.44	317,791,179.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四)39	42,543.18	881,31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4,879.62	318,672,492.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3,345.65	291,222,167.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38,981.49	51,587,344.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0.00	1,208,478.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四)39	1,563,571.20	29,979,88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55,898.34	373,997,87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1,018.72	-55,325,38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9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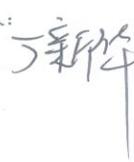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29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0,000.00	396,96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000.00	396,96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0,000.00	-98,96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301,235.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四）39	287,413,670.36	244,682,164.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13,670.36	435,983,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270,864.77	271,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65,468.91	27,421,997.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10,967,55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36,333.68	409,439,54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77,336.68	26,543,85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845.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03,682.04	-28,852,651.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97,413.85	37,900,840.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3,731.81	9,048,188.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1,266,197,649.80			-480,827,453.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1,266,197,649.80			-480,827,45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4,733,796.46			-94,733,796.46
(一)净利润							-94,733,796.46			-94,733,796.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733,796.46			-94,733,796.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1,360,931,446.26			-575,561,249.90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550,002,784.98			235,367,41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550,002,784.98			235,367,41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361,537.23			-214,361,537.23
(一)净利润							-214,361,537.23			-214,361,537.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4,361,537.23			-214,361,537.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4,977,200.00	367,124,118.20			43,268,878.16		-764,364,322.21			21,005,874.15

法定代表人: 杨守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丁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守富

财务报表附注

(2013 年 6 月 30 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 1993 年经武汉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 年 11 月,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37,497.72 万股。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100110195401。

1、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37,497.72 万元。

2、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中国湖北省武汉市。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总部地址:武汉市洪山区葛化街化工路 31 号。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发电、供电、供热;发电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销售、安装、维修;本公司电厂废次资源的综合利用;供发电技术开发、成果转让、咨询、人才培养、技术服务;汽车运输;化工原料、建筑材料、机械电器产品销售;组织化工产品的生产;蓄电池用 PVC 烧结隔板制造。

4、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报出。

(二)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应当编制合并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抵消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

发生内部交易对合并报表的影响编制。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应收款项前五名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的应收款项，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年以内（含1年）	0	10	0	10
1-2年（含2年）	5	30	5	30
2-3年（含3年）	10	60	10	60
3-4年（含4年）	30	100	30	100
4-5年（含5年）	50	100	5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计提比例变更的原因及影响见本报告附注（四）。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在途材料、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产成品、在产品等。

（2）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中钢瓶按 5-10 年分期摊销，除钢瓶外的其他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发行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企业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根据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程度及是否存在活跃市场、公允价值能否可靠取得等进行划分，并分别采用成本法及权益法进行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应当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在判断该类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应当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

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按照公司会计政策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处理。

④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应当按照本公司“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会计政策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40	4	2.4-3.84
通用设备	7-25	4	3.84-13.71
专用设备	10-16	4	6-9.6
运输设备	6-15	4	6.4-16
其他设备	5-7	4	13.71-19.2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本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 (1)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在安装设备、待摊支出以及单项工程等。
- (2)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

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18、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

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当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执行。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0、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1、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

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由于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应收款项回收难度加大，因此调整了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公司2012年度 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	应收账款	-9835308.49
		其他应收款	-1739166.41
		资产减值损失	11574474.90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6、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公司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的年金计划正在研究，尚未确定。

（三）税项

1、增值税：销项税率分别为供电、化工产品销项税率为 17%，供气收入销项税率为 13%，

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营业税：提供劳务收入的 5%。
- 3、城市维护建设税：应纳流转税额的 7%。
- 4、教育费附加：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5、堤防维护费：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6、地方教育附加：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7、价格调节基金：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
- 8、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四)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说明，期末余额指 2013 年 6 月 30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3 年 1-6 月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2 年 1-6 月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993,731.81	7,497,413.85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
合 计	1,993,731.81	17,497,413.85

项 目	期末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银行存款	RMB	1993731.81		1993731.81
	GBP			
合 计				1993731.81

项 目	期初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银行存款	RMB	7,497,157.38		7,497,157.38
	GBP	25.24	10.1611	256.47
	小计	——	——	7,497,413.85
其他货币资金	RMB	10,000,000.00		10,000,00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币种	原币	汇率	人民币
	小计	—	—	10,000,000.00
合 计				17,497,413.85

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88.61%，主要系本期收入大幅下降，承兑到期银行票据等原因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2,222.00	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542,222.00	800,000.00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32.22%，主要系公司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438713.75	89.96	22,726,761.51	62.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2,805.04	10.04	4,062,805.04	100.00
合 计	40501518.79	100.00	26789566.55	66.14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56,812.96	90.38	12,938,262.95	33.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62,805.04	9.62	4,062,805.04	100.00
合 计	42,219,618.00	100.00	17,001,067.99	40.27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7,875,265.95	21.61	787,526.60
1-2年 (含2年)	3,506,473.02	9.62	1,051,941.91
2-3年 (含3年)	10,424,204.42	28.61	6,254,522.64
3-4年 (含4年)	1,579,179.15	4.34	1,579,179.15
4-5年 (含5年)	3,707,272.04	10.17	3,707,272.04
5年以上	9,346,319.17	25.65	9,346,319.17
合 计	36438713.75	100	22,726,761.51

账龄结构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8,875,265.95	23.26	
1-2年 (含2年)	4,006,473.02	10.50	200,323.65
2-3年 (含3年)	10,642,303.63	27.89	1,064,230.36
3-4年 (含4年)	1,579,179.15	4.14	473,753.75
4-5年 (含5年)	3,707,272.04	9.72	1,853,636.02
5年以上	9,346,319.17	24.49	9,346,319.17
合 计	38,156,812.96	100.00	12,938,262.95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海圣化工有限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100.00	回收难度大
广州人造革股份有限公司	628,020.00	628,020.00	100.00	回收难度大
东风金狮轮胎有限公司	1,438,227.17	1,438,227.17	100.00	回收难度大
邵阳白发轻化建材物资供应公司	1,033,549.58	1,033,549.58	100.00	回收难度大
武汉试金石经销服务有限公司	603,008.29	603,008.29	100.00	回收难度大
合 计	4,062,805.04	4,062,805.04		

(4) 本期无上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5)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单位款项。

(6)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武汉市白浒山自来水有限公司	无关联	11680371.79	1-5 年	28.84
湖北中天建筑有限公司	无关联	1,715,680.00	2-3 年	4.23
田湾建材有限公司	无关联	1,562,240.00	2-3 年	3.86
东风金狮轮胎有限公司	无关联	1,438,227.17	5 年以上	3.55
武汉城际铁路项目部	无关联	1,177,000.00	5 年以上	2.91
合 计		17573518.96		43.3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05,540.50	36.41	605,540.50	36.41
1年至2年 (含2年)	766,492.99	46.09	766,492.99	46.09
2年至3年 (含3年)	290,999.55	17.50	290,999.55	17.50
合 计	1,663,033.04	100.00	1,663,033.0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湖北日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	390,000.00	1-2 年	货未到
河北省盐山县亚泰管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	180,000.00	1-3 年	货未到
武汉平煤武钢联合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	117,042.10	1 年以内	货未到
山东省盐业总公司昌乐转运处	无关联	106,239.33	1 年以内	货未到
武汉市健敏振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无关联	95,900.00	1 年以上	货未到
合 计		889,181.43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35,161.58	100.00	5,443,297.35	76.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135,161.58	100.00	5,443,297.35	76.29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84,685.39	100.00	4,453,892.84	47.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9,284,685.39	100.00	4,453,892.84	47.94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1,482,923.47	20.78	148,292.35
1-2年 (含2年)	302,436.10	4.24	90,730.83
2-3年 (含3年)	363,819.60	5.10	218,291.76
3-4年 (含4年)	537,488.01	7.53	537,488.01
4-5年 (含5年)	1,914,227.27	26.83	1,914,227.27
5年以上	2,534,267.13	35.52	2,534,267.13
合 计	7,135,161.58	100	5,443,297.35

账龄结构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含1年)	2,282,923.47	24.59	
1-2年 (含2年)	402,436.10	4.34	20,121.81
2-3年 (含3年)	563,819.60	6.07	56,381.96

3-4年（含4年）	537,488.01	5.79	161,246.40
4-5年（含5年）	2,563,751.08	27.61	1,281,875.54
5年以上	2,934,267.13	31.60	2,934,267.13
合 计	9,284,685.39	100.00	4,453,892.84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单位款项。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长江化工厂	无关联	1,000,000.00	5年以上	14.02
山西神州煤电焦化公司	无关联	723,393.85	4-5年	10.14
陕西省焦化厂	无关联	436,490.63	4-5年	6.12
湖北兴化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	424,956.66	4-5年	5.96
武汉葛化医院	无关联	182,436.95	1年以内	2.56
合 计		2,767,278.09		38.78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8,940,477.65	37,511,766.31	31,428,711.34	68,892,415.33	37,511,766.31	31,380,649.02
包装物	2,509,116.40	889,532.99	1619583.41	2,297,492.46	889,532.99	1,407,959.47
产成品	43082174.35	38,775,590.77	4,306,583.58	43,082,174.35	38,775,590.77	4,306,583.58
在产品	7,646.28		7,646.28	7,646.28		7,646.28
合 计	114,539,414.68	77,176,890.07	37362524.61	114,279,728.42	77,176,890.07	37,102,838.3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7,511,766.31				37,511,766.31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包装物	889,532.99				889,532.99
产成品	38,775,590.77				38,775,590.77
在产品					
合计	77,176,890.07				77,176,890.07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包装物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合计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58,158.72	2,021,212.90
合计	58,158.72	2,021,212.90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二、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武汉化工发展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6.25	6.25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417,074,308.13		3,119,296.58	1413955011.55
其中：房屋、建筑物	358,285,544.94			358,285,544.94
通用设备	418,496,363.49			418,496,363.49
专用设备	546,348,881.88			546,348,881.88
运输设备	35,760,797.46		3,119,296.58	32,641,500.88
其他设备	58,182,720.36			58,182,720.36
二、累计折旧合计	635,688,499.38	17,182,789.93	2,994,524.72	649,876,764.59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3,446,999.26	3,066,495.55		116,513,494.81
通用设备	175,415,856.90	4,741,526.43		180,157,383.33
专用设备	281,458,357.03	7,607,876.86		289,066,233.89
运输设备	28,792,101.34	778,256.38	2,994,524.72	26,575,833.00
其他设备	36,575,184.85	988,634.71		37,563,819.5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81,385,808.75	/	/	764,078,246.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44,838,545.68	/	/	241,772,050.13
通用设备	243,080,506.59	/	/	238,338,980.16
专用设备	264,890,524.85	/	/	257,282,647.99
运输设备	6,968,696.12	/	/	6,065,667.88
其他设备	21,607,535.51	/	/	20,618,900.80
四、固定资产账面减值准备	489,900,532.30			489,900,532.30
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2,264,614.85			212,264,614.85
通用设备	57,677,463.02			57,677,463.02
专用设备	219,432,397.07			219,432,397.07
运输设备	452,307.67			452,307.67
其他设备	73,749.69			73,749.6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1,485,276.45	/	/	274,177,714.6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573,930.83	/	/	29,507,435.28
通用设备	185,403,043.57	/	/	180,661,517.14
专用设备	45,458,127.78	/	/	37,850,250.92
运输设备	6,516,388.45	/	/	5,613,360.21
其他设备	21,533,785.82	/	/	20,545,151.11

注1：本期折旧额17,182,789.93元。

10、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设备	138,886.22			138,886.22
合 计	138,886.22			138,886.22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228,643,822.50			228,643,822.50
土地使用权	228,643,822.50			228,643,822.5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56,870,061.98	2,167,189.08		59,037,251.06
土地使用权	56,870,061.98	2,167,189.08		59,037,251.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1,773,760.52	/	2,167,189.08	169,606,571.44
土地使用权	171,773,760.52	/	2,167,189.08	169,606,571.4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773,760.52	/	2,167,189.08	169,606,571.44
土地使用权	171,773,760.52	/	2,167,189.08	169,606,571.44

(2) 本期摊销额2167189.08元。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50,267.00	4,250,267.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13,473.21	1,113,473.21
存货跌价准备	19,294,222.52	19,294,222.5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2,475,133.08	122,475,133.08
可抵扣亏损	172,345,188.40	172,345,188.40
合 计	319,478,284.21	319,478,284.21

注：由于公司停产，并且未分配利润为巨额亏损，预计未来期间不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

所得额，公司暂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3 年	123,614,751.00	123,614,751.00	
2014 年	182,139,541.34	182,139,541.34	
2015 年	13,247,911.89	13,247,911.89	
2016 年	131,542,751.83	131,542,751.83	
2017 年	238,835,797.54	238,835,797.54	
合 计	689,380,753.60	689,380,753.60	

13、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1,454,960.83	10,777,903.07			32,232,863.90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001,067.99	9,788,498.56			26,789,566.5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53,892.84	989,404.51			5,443,297.35
二、存货跌价准备	77,176,890.07				77,176,890.07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9,900,532.30				489,900,532.30
合 计	588,532,383.20	10,777,903.07			599,310,286.27

注：由于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应收款项回收难度加大，为了更好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资产价值，公司第七次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调整了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根据该议案，公司6月30日资产期末计价时补提了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以固定资产房屋及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取得短期借款13,985万元及长期借款9,000万元。

(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6,441,427.31			6,441,427.31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无形资产	162,055,499.52			162,055,499.52
合计	168,496,926.83			168,496,926.83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0,950,000.00
抵押借款	84,635,264.1	139,85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55,000,000.00
信用借款		
信用证买方融资		
票证到期银行垫款		18,306,128.87
合计	134,635,264.10	324,106,128.87

注：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58.46%，主要系按借款协议从大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获得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2)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抵押借款：公司以自有房屋及土地抵押给银行取得短期借款4,500万元；公司以自有房屋及土地抵押给银行，并由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短期借款3,963.53万元。

保证借款：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为公司取得5,000万元短期借款。

(3)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共计134635264.10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建行江岸支行	39,635,264.10	6.56%	流动资金	资金短缺	
农商行化工新城支行	45,000,000.00	6.56%	流动资金	资金短缺	
兴业银行武汉分行	50,000,000.00	6.56%	流动资金	资金短缺	
合计	134,635,264.10				

16、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20,000.00	10,020,000.00	20,000.00

注1：应付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99.80%，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

1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273,689,535.92	273,413,111.90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18、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6,555,181.41	16,767,596.39

注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2,641.10	21,289,352.68	20,795,391.20	696,602.58
二、职工福利费		5,872,657.42	5,872,657.42	
三、社会保险费	1,767,970.30	26,385,047.96	28,153,018.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07,418.64	4,507,418.64	
基本养老保险费	1,559,119.39	18,731,258.80	20,290,378.19	
失业保险费	169,359.09	1,998,446.39	2,167,805.48	
工伤保险费		715,664.58	715,664.58	
生育保险费	39,491.82	432,259.55	471,751.37	
四、住房公积金	1,390,796.00	8,739,560.00	10,130,356.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754,507.54			754,507.54
合 计	4,115,914.94	62,286,618.06	64,951,422.88	1,451,110.12

注1：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注2：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其他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754,507.54元。

20、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63522.07	1,199,609.58
营业税	128,171.00	128,171.00
企业所得税	-3,055,075.84	-3,055,075.84
教育费附加	3,574,339.82	3,574,339.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19,434.12	8,219,434.12
房产税	409,615.04	409,615.04
土地使用税	2,102,368.18	2,102,368.18
其他	13,267,725.20	13,267,725.20
合 计	22,283,055.45	25,846,187.10

注：应交税费—增值税期末余额-236.35万元，系进项税额留抵。

21、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利息	7,925,803.15	4,982,089.19
葛化集团利息	16,141,374.88	14,096,702.60
合 计	24,067,178.03	19,078,791.79

22、应付股利

主要投资者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社会公众股	291,457.00	291,457.00	股东尚未领取
合 计	291,457.00	291,457.00	

23、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507,357,535.47	223,762,437.97

注1：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498,341,670.44	216,682,539.06

注2：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495,271,698.35	拆借资金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3,069,972.09	资产租赁租金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0	129,8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792,124.06	792,124.06
合 计	90,792,124.06	130,592,124.06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质押借款		39,8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0	129,800,000.00

注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长期借款9,000万元，由公司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抵押，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3) 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2010/7/1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2012/2/9			60,000,000.00
合 计				90,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2010/7/1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2012/2/9			6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2010/5/19	2013/5/19		39,800,000.00
合 计				129,800,000.00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合 计		

(5)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隔板专用料及干燥蒸汽余热利用技改项目	49,624.06	49,624.06
氨氮在线临测仪	8,333.33	8,333.33
10万吨离子膜电槽替代隔膜电槽技术改造项目	667,500.00	667,500.00
电石渣浆处理扩建工程	66,666.67	66,666.67
合 计	792,124.06	792,124.06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8,157,591.37	8,157,591.37
其中：隔板专用料及干燥蒸汽余热利用技改项目	492,105.26	492,105.26
电石渣浆处理扩建工程	733,333.33	733,333.33
氨氮在线临测仪	90,277.78	90,277.78
10万吨离子膜电槽替代隔膜电槽技术改造项目	6,841,875.00	6,841,87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2,124.06	792,124.0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7,365,467.31	7,365,467.31

注1：根据武汉市财政局武财企[2011]657号文件，公司于2011年11月11日收到隔板专用料及干燥蒸汽余热利用技改项目专能专项资金550,000.00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49,624.06元。

注2：根据武汉市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补助申请表武汉市财政局核定意见，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收到电石渣浆处理扩建工程补助80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66,666.67元。

注3：根据武汉市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补助申请表武汉市财政局核定意见，公司于2011年10月12日收到氨氮在线临测仪专项资金10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8,333.33元。

注4：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环资[2011]2332号文件，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收10万吨离子膜电槽替代隔膜电槽技术改造项补贴资金801万元，作为与资产构建相关的政府补助，并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667,500.00元。

26、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数量 (万股)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497.72	100.00						37,497.7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37,497.72	100.00						37,497.7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7,497.72	100.00						37,497.72	100.00

2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67,124,118.20			367,124,118.20
合 计	367,124,118.20			367,124,118.20

2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268,878.16			43,268,878.16
合 计	43,268,878.16			43,268,878.16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6,197,649.8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73,796.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0,931,446.26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68,079,154.25
其他业务收入	9,000.00	2,855,061.14
营业成本		314,198,948.47

(2) 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列示：

行业、产品或地区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化工产品			263,090,355.01	304,008,432.41
供电供气			2,727,672.18	2,607,263.96

运输			2,261,127.06	5,855,873.96
合 计			268,079,154.25	312,471,570.33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1,842.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5.08
教育费附加		1,502.18
地方教育附加		1,001.46
价格调节基金		1,001.46
堤防维护费		99.28
合 计		38,951.59

注：各项税费计缴标准见附注（三）税项。

32、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销费用	175,713.9	1,944,806.00
运输及装卸费用		1,409,074.80
其他		486,542.48
合 计	175,713.9	3,840,423.28

注：本期销售费用系清欠费用。

3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10,200.00
中介机构费用	500,000.00	1,000,000.00
工资及福利费	25,955,023.94	31,694,574.46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4,004,665.84	8,396,012.97
业务招待费	149934.00	307,818.39
水电费	1,055,778.98	1,235,620.63
办公费	871,197.18	1,736,438.4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损失	27,321,637.16	21,514,933.39
其他	3,637,931.11	7,041,681.82
合 计	63,496,168.21	72,937,280.14

34、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320,622.16	27,093,071.91
减：利息收入		501,349.88
汇兑损失		-27,845.57
银行手续费	14932.30	830,275.79
合 计	20,335,554.46	27,394,152.25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0,777,903.07	3,801,743.04
存货跌价损失		4,475,027.1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0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9,506,465.38
合 计	10,777,903.07	69,783,235.54

3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2,5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500.00	
政府补助	42,543.18	3,723,395.37	42,543.18
合 计	42,543.18	3,785,895.37	42,543.18

(2) 政府补助明细：

2013年1-6月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以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小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社保补贴	42,543.18	42,543.18
	小计	42,543.18	42,543.18
合 计		42,543.18	42,543.18

2012年1-6月政府补助的种类、金额以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隔板专用料及干燥蒸汽余热利用技改项目	24,812.03	24,812.03
	电石渣浆处理扩建工程	16,666.67	16,666.67
	氨氮在线监测仪	4,166.67	4,166.67
	10万吨离子膜电槽替代隔膜电槽技术改造项目	333,750.00	333,750.00
	小计	379,395.37	379,395.3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转岗培训安置补贴	344,000.00	344,000.00
	税收减免	3,000,000.00	3,000,000.00
	小计	3,344,000.00	3,344,000.00
合 计		3,723,395.37	3,723,395.37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8,633.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88,633.05	
其他		23.67	
合 计		888,656.72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每股收益	上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5	-0.57
稀释每股收益	-0.25	-0.57

注：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方法

A.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M_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B.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年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1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年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和比较期间的稀释每股收益时，比照计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原则处理。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且构成反向购买的，计算报告期的每股收益时：

报告期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 =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年末的加权平均股数

报告期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加权平均股数 = 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 ×

收购协议中的换股比例×期初至购买日所处当月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购买日起次月至报告期年末的加权平均股数=被购买方（法律上母公司）加权平均股数×
购买日起次月到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月份数

报告期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方式实现非上市公司间接上市的，计算比较期间的每股
收益时：

比较期间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购买方（法律上子公司）加权平均股数×收购协议中的
换股比例

39、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43.18
其中：政府补助	42,543.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571.20
其中：付现的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1,563,571.2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413,670.36
其中：向关联方借款	287,413,670.36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733,796.46	-214,361,537.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77,903.07	69,783,235.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 折旧	14,188,265.21	33,040,875.80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2,167,189.08	2,167,189.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6,746,315.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62,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888,633.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70,085.55	27,421,997.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686.26	-15,641,055.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7,623.02	29,509,367.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1,398.07	5,209,943.20
其他		-27,845.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01,018.72	-55,325,380.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93,731.81	9,048,188.3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97,413.85	37,900,840.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03,682.04	-28,852,651.65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993,731.81	9,048,188.39
其中: 库存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93,731.81	9,048,188.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048,188.3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93,731.81	9,048,188.3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五)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为：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国有企业	武汉市洪山区葛化街	江涤清	化工原辅料的配套生产与销售	154,392,000.00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	2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7774041-8

3、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1.6.23	2012.6.23	否（自动展期）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9.2.6	2019.2.6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0.1.8	2013.6.20	注1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1.8.23		注2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1.10.21		注2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7,148,299.69	2012.1.10		注3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12.4.19		注3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85,464,267.28			注4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2.9.11		注5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48,117,824.00			注6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239295846.36	2013.1.1		注7

注1：2010年1月8日，公司与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公司向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5,000万元，用于10万吨离子膜烧碱工程建设，借款利率为在基准利率水平上浮10%。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共收到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3,000万元，从2012年5月起执行年利率7%。

注2：2011年8月20日，公司与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公司向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000万元，用于生产经营正常周转，年利率为10%。2011年10月20日，公司与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公司向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1,500万元，用于生产经营正常周转，年利率为10%，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共收到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500万元，从2012年5月起执行年利率7%。

注3：2012年1月，公司收到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7,148,299.69元；2012年4月，公司收到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3,600万元。年利率7%。

注4：2012年6月停产后，公司多次向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用于支付职工工资、银行借款利息，金额共计85,464,267.28元。

注5: 2012年9月11日,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垫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款项3,000万元。

注6: 2013年元月, 公司多次向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借款用于支付职工工资, 金额共计48117824.00元。

注7: 公司与大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 按协议进度, 截止6月30日取得借款239295846.36元, 用于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3) 质押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本公司3,700万股股权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江岸支行, 为公司取得长期借款3,980万元和短期借款3,000万元。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10,000,000.00
应付利息: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16,141,374.88	14,096,702.60
其他应付款: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498,341,670.44	216,682,539.06

(六) 或有事项

截止到报告日公司无重大需披露之或有事项

(七) 承诺事项

截止到报告日公司无重大需披露之承诺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诉讼事项

2013年2月6日, 公司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鄂武汉中立保字第00033号民事裁定书, 因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与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 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5,000万元。如存款不足, 则查封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2013年2月26日, 公司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 因公司未履行归还贷款本息的义务,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案号	案由	贷款本金	利息、罚息（注）
(2013)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067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000,000.00	2,017,339.00

注：诉讼请求的利息及罚息截止到2013年2月20日。本公司已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计提了利息，成本计入了财务费用。

上述诉讼案已达成和解（详见8月19日公司公告）。根据调解书的约定，公司已于6月30日前归还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化工新城支行贷款本金500万元。

2、2012年9月27日和2012年10月15日，公司分别接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因公司未履行归还借款本息的义务，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向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诉讼的借款合同标的情况如下：

案号	案由	贷款本金	利息、罚息（注）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58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9,950,000.00	669,739.56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77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6,700,000.00	271,450.00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78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000,000.00	480,000.00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79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3,150,000.00	15,125.00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80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835,264.10	105,697.57
(2012)鄂武汉中民商初字第 00281 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80,000,000.00	1,090,410.11
合计		199,635,264.10	2,632,422.24

注：诉讼请求的利息及罚息截止到2012年9月18日。本公司已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计提了利息，成本计入了财务费用。

上述诉讼案均已达成和解（详见8月19日公司公告）。根据调解书的约定，公司已于6月30日前归还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江岸支行贷款本金7000万元及相关利息560万元。

（九）其他重大事项

1、公司停产的说明

2012年度，由于国内氯碱行业运行受制国内外宏观环境严峻及下游行业需求不振，致使公司装置利用率偏低，盈利水平持续下滑。同时，由于公司规模偏小，历史包袱过重，产品结构不合理，并且煤、电、电石等资源性原料价格高企，因此经营极度困难。通过对市场以及公司自身的运行情况地分析与评估，经公司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2012年6月底全线停产。截止报告日，公司仍处于停产状态，未恢复正常生产经营。

2、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针对目前情况，公司拟采取如下改进措施：

(1) 公司已与大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取得资金用于组织恢复生产，以及解决银行欠息，促使银行撤回诉讼，维持正常银企关系。

(2)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形势变化，加强市场调研，恢复市场业务关系，为恢复生产创造条件。

(3) 公司将盘活存量资产，根据市场状况，优化生产结构。

(4) 公司将积极依托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寻找战略投资者，以求彻底改变公司目前的现状。

(十) 补充资料

1、非经营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2,543.1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42,543.18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42,543.18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2013年1-6月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4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94	-0.25	-0.25

2012年1-6月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23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49	-0.58	-0.58

法定代表人：瑞守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新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子富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2日